

李国文
文集

随笔七



大雅村言

第16卷

人民文学出版社

李国文 文集

随笔 七

大雅村言



人民文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李国文文集. 16, 随笔. 7, 大雅村言 / 李国文著. —北京: 人民文学出版社, 2011

ISBN 978-7-02-008623-8

I. ①李… II. ①李… III. ①中国文学: 当代文学—作品综合集②随笔—作品集—中国—当代 IV. ①I217.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1) 第 097934 号

责任编辑 葛云波

装帧设计 何 婷

责任校对 罗翠华

责任印制 王景林

出版发行 人民文学出版社

社 址 北京市朝内大街 166 号

邮政编码 100705

网 址 <http://www.rw-cn.com>

印 刷 世纪兴源印刷有限公司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等

字 数 262 千字

开 本 880×1230 毫米 1/32

印 张 10.875 插页 2

印 数 1—3000

版 次 2012 年 3 月北京第 1 版

印 次 2012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978-7-02-008623-8

定 价 21.00 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请与本社图书销售中心调换。电话: 01065233595

出版说明

李国文是当代文坛的常青树。早年以小说成名，亦因小说获罪，被打成“右派”，备受迫害。“文革”后复出，驰骋文坛数十年，佳作不断，屡获好评。从上世纪九十年代起，逐渐将目光转向历史，写起了文化随笔，且一发而不可收，展示了其才华的另一面。

李国文的小说，素以直面现实，关注众生，剖析人生百态为特点；近二十年来，虽沉潜于历史，但他的目光也并未脱离当下，用嬉笑怒骂、幽默冷辣的文字，表达对历史、社会和人生的理解，自有一种严肃和深透。

我们编辑出版的这套《李国文文集》，收录其各种文体之代表作，凡十七卷十八册，集中呈现了李国文从文近六十年的创作成就。其中第一、二卷为长篇小说，第三、四卷为系列小说，第五、六、七卷为中短篇小说，第八、九卷为散文，第十至十七卷为随笔。小说收集较全，散文、随笔则经过了择选，若干篇目作者有不同程度的修订。

由于李国文从文时间长、著述丰，因此，在这套文集的编辑过程中疏漏在所难免，恳请广大读者不吝赐教。

人民文学出版社编辑部

2012年1月

目 录

晏子使楚——寓言的力量	(1)
齐桓公兴衰	(6)
“廉颇老矣”	(13)
危险的游戏	(19)
刘项原来不读书	(25)
磨和驴的寓言	(33)
达者马伏波	(40)
铖期	(47)
外戚史话——一个古老却断不了翻新的话题	(57)
大江东去	(65)
自审与自信	(76)
嵇康和阮籍	(82)
说谥	(94)
隐赋佳话	(102)
谢庄诗祸	(110)
文人风骨	(113)
博士买驴	(117)
从屈原到王国维	(124)
谁比谁活得更加	(135)
朱元璋的偏执狂	(145)

“不似人君”	(150)
文人遭遇皇帝	(156)
“太阳一出冰山落”	(168)
你疼你的儿子,但你的儿子不一定疼你	(174)
认错	(181)
海瑞骂皇帝	(186)
太后下嫁之谜	(196)
康熙的嘴脸	(200)
顺治叫崇禎为大哥	(204)
一吊钱价值多少?	(208)
乾隆摆宴	(217)
乾隆批钱	(224)
戒之在得	(228)
老太太哭了	(235)
义和拳百年祭	(249)
一曲悲笳吹不尽	(261)
溥仪大婚及其他	(268)
末代皇帝纵横谈	(279)
重读《范进中举》	(286)
四合院的话题	(291)
论“拜把子”	(298)
小人礼赞	(304)
犹大之悔	(313)
要么回家,要么闭嘴	(323)
“好汉奸”论	(328)
没有“永远”	(339)

晏子使楚

——寓言的力量

晏子是春秋时代齐国很贤明的宰相，也是个成功的外交家。有一次，他出使楚国，楚王热情地招待了他，正喝得兴高采烈之际，两个警卫人员押解着一个嫌犯进得门来。显然，这是狡猾的楚王作出的精心安排，想达到羞辱来访者的目的。因为晏子的名声很大，他不但善于治理国家内部事务，在外交上，也是一位纵横驰骋于列国之间的谈判高手。孔子都赞扬过他的外交成就：“善哉，不出尊俎之间，而折冲于千里之外，晏子之谓也。”

楚王假惺惺地问道：“你们绑来这个家伙，是怎么回事呀？”下面的人回答他说：“这是齐国人，是个惯偷，行窃时被我们当场抓获。”楚王听后，转过脸来问晏子：“这样的事已经发生过多起，我不禁要问，难道贵国的人，具有偷盗方面的天性吗？”

晏子连忙站起来，很有礼貌地回答楚王：“我听说橘子生在淮河以南的，为橘，生在淮河以北的，为枳。这两种树木，品种相同，枝叶相似，但结出来的果子，味道却大有差别。大王，你猜这是什么缘故？根本原因就在于水土不同。老百姓生长在齐国的时候不偷不盗，为什么到了楚国的时候，又偷又盗呢？是不是楚国的水土有什么问题，使得老百姓这样堕落呢？”一番话驳得楚王有口难言。

从这个小故事，看出晏婴应对机敏，娴于辞令，头脑睿智，答辩

如流的大外交家的风采。晏子，“莱之夷维人也”，即今山东高密一带。一般来讲，齐鲁人氏，体格魁梧，世称山东大汉。梁山泊英雄大半山东籍，个个都是高高大大的好汉之辈。东三省的居民，身材也很健壮，可能与历史上山东人移民后裔较多有些关系。据说，连清河县的王大郎先生，也查证出来不是矮子，给平反了。报载，根本不是《水浒传》里所歪曲的“三寸丁谷树皮”那样，而是一米八的大高个子。言之凿凿，是从挖掘出来的尸体遗骸，所测量得出的数据。

但山东地方这位古代杰出的外交家晏平仲，却千真万确是矮个子。《史记》说，甚至给他驾车的车夫都比他神气。不过，矮子也有其优势，五短身材的人，脑子离心脏的距离，要比丈八大汉的人靠近若干厘米，因此主动脉供血充足，携氧量高，脑细胞要比身高者来得活跃，灵敏，聪明，快捷。

齐景公是一个相当差劲的国君，“好治宫室，聚狗马，奢侈，厚赋重刑”（《史记·齐世家》）。此人好猎，可箭法又并不高明，常常大张旗鼓出猎，回回一无所获归来，为此很恼火，很败兴。后来，有人想出一个主意，在鸟的脚爪部拴上细线，像风筝一样，可收可放，操纵自如。这样的猎鸟法，叫“弋”。一次射不中，可以再射，反正有线绳系着，无法逃脱，总会被他射中的。有一次，不知什么原因，一只被“弋”的鸟，飞得无影无踪，齐景公气得要死，火冒三丈，把管鸟的名叫烛邹的官员找来，下令当场处死。

晏子当然不能支持这种残暴行径，可要改变如此昏庸之君的决定，谈何容易，弄不好连自己都得搭进去。于是，才思敏捷的他，请求景公让他陈述为什么要杀他的理由，然后再执法，要他死得心服口服。齐景公想想也是，便同意了：“好吧！”然后，晏子声严色厉地申斥：“你知道吗？烛邹，你为吾王管鸟，却把鸟管飞了，罪该死。因为鸟飞了，害得吾王生气，为了鸟的缘故开了杀戒，罪该死。

杀了你倒还罢了，可在诸侯间，都以为吾王重鸟轻人，造成极坏影响，罪更该死。”说到这里，他对刽子手说：“三条罪状已经宣告完毕，你可以执行了！”

这位昏君还算没有糊涂到底，于是说：“勿杀，寡人闻命矣！”收回成命。这就不得不佩服他的机智、干练和正直，以及对国家人民的忠心赤胆。该讲话的时候，还是敢于直陈己见，不过，他很懂得讲话的技巧，能够把握讲话的时机，了解讲话的对象罢了。

俗话说，“伴君如伴虎”，他历仕齐灵公、齐庄公、齐景公三朝，伴过三只老虎，确实表现出非凡的才能。后人尊他为一代名相，就因为晏子以其内政外交的政绩著称于世。司马迁评价这位政治家时说：“其在朝，君语及之，则危言；语不及之，则危行。”这就是说，君主问他什么事情的时候，极其谨慎地回答。不问他的时候，则小心去做事。

齐灵公有一个癖好，喜欢他后宫里的后妃们，穿男装，戴男帽，着男靴，佩男人的饰物。于是，上行下效，在全国范围内，形成一股女服男衣的风气。灵公很不高兴老百姓学宫廷里的样子，下令各级官吏严禁，凡是在街道上、市集中、乡里之间，有女人敢穿男人服装者，把她的衣褂扯碎，绦带剪断。结果，一眼望去，全国上下，到处都是衣衫被剪切得零碎的女人，随风飞舞，飘飘欲仙，成为一道想不到的奇特风景线。

这位齐国的君王气坏了，便问晏子：“寡人下了这样的命令，为什么老百姓敢于违抗，屡禁不止呢？”

晏子说：“大王呀！你在宫廷里提倡，而在宫廷外禁止，就等于是挂了一个牛头在大门口，卖的却是马肉一样。你要想让全国的妇女不穿男服，只要宫廷内先就不穿，谁穿就罚谁的话，老百姓还会有谁敢以身试法的呢！”

灵公说：“好吧，那就试试。”果然，没出一个月，国内再看不到

一个穿男装的女人。

其实,这也就是我们常说的:问题出在底下,根子却在上头,古今都是同样的道理。上面好的风气,能够带动下面一大片好的风气,上面带个好头,对下面而言,就能起到无言的榜样作用。同样,上面一个错误的行为,带一个坏头的话,也能够形成下面一大堆问题。

在《晏子春秋》里,还有一个寓言,也讲的是类似的事例:楚灵王喜好腰身很细的臣下,他认为这是男性美的一个重要标准。于是,楚灵王的宫廷里,做大臣的都十分讲究减肥,不敢发福,不敢多吃一口饭,怕失去君王的宠幸,一天到晚,屏住气把腰带往死里勒,结果,腰太细了,使不上劲,只好扶墙,才能站立起来。在这样一个束腰风气下,一年以后,整个朝廷的官员都折腾得没有人样。有一句话说“楚王好细腰,国人皆饿死”,就说的是这回事了。

这部《晏子春秋》,显然是战国时期的人,假托晏婴的名义,实际是采集他的言行而编辑成书的。其中,许多寓言,看来专门是讲给皇帝听的。因为对至尊至贵、至知至明的君主,臣下是没有资格教导他该怎样,不该怎样的,只能拐弯抹角地予以晓谕。而他特别善于通过寓言手段,使齐王明白他想说的道理,大概也是他的一种谨慎的,然而有效的表达方式。

他说过这样一个寓言,有一家卖酒的铺子,招牌挂得很高,酒具也洗涮得很卫生,可是酒卖不出去而变酸了。铺子老板问左邻右舍,你们为什么不来买我的酒啊?邻居们说,我们不是不想来沾你家的酒,但我们拎着酒瓶到你家门口,你家养的那条猛狗就扑上来咬我们,谁还敢来买呀?所以,你铺子的酒只好摆放在那儿变质了。接着他又说另外一个寓言,有一座土地神的庙,是用木头捆扎起来的墙,然后再在外面涂上一层泥巴,结果内部成了老鼠的窝,很讨厌。想用烟熏的办法驱赶,怕把木头烧着了。若用水灌的话,

又怕把泥巴泡烂了,于是,眼睁睁地拿这些老鼠没办法。

晏子最后总结说:“夫国亦有猛狗,用事者是也。”“此鼠之不可得杀者,以社(即土地神)故也。”讲到这里,这位充满智慧的贤相,分明是要君主慢慢去体会:为什么你这样脱离群众呀?为什么你听不到人民大众的心声呀?为什么大家不肯或者不敢靠近你呀?为什么你的酒放在那里无人问津变酸、你的土地庙里老鼠成灾呀?很简单,大王呀,你身边是不是有很凶的狗,是不是有什么令人生出投鼠忌器的顾虑之处呀?

我想,这些公元前五百年的寓言,虽然太古老,老得掉牙,但未必没有现实意义。我们在日常生活里,不是常常感慨领导与群众之间的不能沟通,所谓政令不畅,所谓视听不明,所谓下情不能上达,所谓方针不能贯彻等等方面的弊端,那么是不是有可能重蹈那位卖酒的或者那位土地神覆辙?如果肯打开门看一看,有没有拦路挡道的猛狗,或者扒开墙看一看,有没有被你保护的社鼠,温故而知今,对一个部门、一个地方的领导来说,多一份清醒的话,一定会大有益处的。

寓言的力量,就在于让人更深刻地领悟。

齐桓公兴衰

公元前第七世纪,在齐国的国都临淄,有一场关于国君用人的大辩论。

辩论的甲方,当然是齐桓公姜小白,辩论的乙方,为他的上卿管仲。此时的姜小白,已是天下诸侯的霸主,不大可能理会针对他的任何讨论。但管仲例外,他提出来要统一认识,齐桓公也只好点头。

台湾的柏杨先生在《中国人史纲》里,这样评述这对君臣:“姜小白的霸业即管仲的霸业,姜小白只是躯壳,管仲才是灵魂。但姜小白更为伟大,因为他能任用管仲。”最后这句话让我们了解,领导,说到底,一是谋略,一是用人;更高的领导,连谋略都不必放在心中,只要用对人就行了。齐桓公的伟大,就在他用了管仲,而且,这个管仲曾经反对过他,差一点将他一箭射死,但他能够放下仇恨,不计前嫌,给予充分的信任,放手大胆地使用。管仲的谋略,使地处偏鄙的齐国成为诸侯的霸主,姜小白风风光光地过了四十年辉煌岁月,不但诸侯,不但周王朝,甚至全中国都以他马首是瞻。

用一个反对过自己的人,而且重用,而且忘掉昨天一切的不快,这样的最高统治者不伟大,还有谁当得起这样的赞誉呢?

用人,用什么样的人,怎么样去用人,既是一个关系到国家之存亡兴废的根本大计,也是一个关系到地方、单位、机关、部门之成败治乱的大政方针。无论南面为王的国家最高统治者,无论各级

领导、大小主管,握有一定权柄的人,不管其本事大,或者不大,不管其水平高,还是不高,只要他善于用人,敢于用人,用对了人,用好了人,在国家,则是成功的领袖,在军队,则是出色的统帅,在地方、单位、机关、部门,则是优秀的领导干部。相反,这个人,也许极有本事,极有水平,但用人不当,所用非人,甚至用了奸人、佞人、小人、坏人之流,早晚要出问题,而且,必然是大问题。所以,毛泽东说:“政治路线确定以后,干部就是决定因素。”这句话说在了点子上,无数的历史事实证明,对于握权的人来说,用人,是绝不能轻忽的头等大事。

齐桓公在得到这个国君的位置前,与他弟弟姜纠同时流亡在国外避难,一在鲁国,一在莒国。管仲是姜纠的谋士,自然是姜小白的反对派。公元前686年,公孙无知杀从弟齐襄公自立,次年,齐大夫雍林杀公孙无知。齐国大乱,国君空缺,这两兄弟闻讯之后,都由庇护国往临淄赶去,谁先到达都城,谁就继承这个国家的统治权。

管仲是一位谋略家,第一,知道姜纠不是姜小白的对手;第二,鲁国离齐国虽近,走的是山路,莒国离齐国虽远,却是一马平川。于是,管仲先行一步,单枪匹马,抢在途中,拦住姜小白一行人,说是有紧要机密大事,必须面觐陈辞。谁知姜小白的车队刚刚停下,未及对话,说时迟,那时快,管仲挽弓射箭,一箭飞了出去。眨眼工夫,姜小白应声而倒。其实,这支箭偏巧碰在他腰带的扣环上,侥幸不死。命不该绝的姜小白立刻佯死,要知道,那也不是一个等闲之辈,早听说管仲的箭术厉害,怕他再补一箭,那可就要真的命了。姜小白立刻做中箭状,倒在座驾上,口吐鲜血,不知人事。管仲以为稳操胜券,不慌不忙地离去。谁知他前脚走开,姜小白策马挥鞭,以最快速度到达都城,接管了政权。

胜利者从来嘴大,姜小白向庇护其弟的鲁国,发出通牒,必须

在某月某日之前，交出一个死的姜纠，一个活的管仲，否则，没有好果子吃。鲁国是小国，岂敢得罪大邦，只好捏着鼻子照办。大家都以为姜小白饶不了管仲，非报此一箭之仇不可。谁知他做了一个让全国都跌破眼镜的决定，谈了个通宵达旦以后，任命管仲为上卿，公示天下。

春秋时代，接连兴起五个霸权，史称“春秋五霸”。五霸的第一霸为齐桓公，即姜小白。他所以能够被周王室称为侯伯，伯即霸，为诸侯之霸，就在于他这个用对了人的决定。其实，姜小白对管仲这一箭，也不见得不怀恨在心，但政治家算大账，他的谋士鲍叔牙说得再透彻不过，你的愿望只是想当齐国的国君，你用我为你的上卿就够了，如果你的心胸中不仅只有齐国，而怀有天下的话，那么你就必须借重管仲。于是，齐桓公沐浴焚香再三，亲迎于郊，尊之为“仲父”，请教强国富民之术，称霸诸侯之道。

由于管仲的辅佐，改革齐国之经济、内政、军事、政治制度等，对内“设轻重鱼盐之利，以赡贫穷，禄贤能”，实行富国强民政策。在外交上，打出“尊王攘夷”的旗帜，使处于式微的周室，得以有一份名义上的中央政府的虚荣，而使自己实际上成为诸侯的领袖，这些都是管仲制定的治国图霸方略。按《史记》的说法：“管仲既任政相齐，以区区之齐在海滨，通货积财，富国强兵，与俗同好恶。故其称曰：‘仓廩实而知礼节，衣食足而知荣辱，上服度则六亲固，四维不张，国乃灭亡。下令如流水之原，令顺民心。’故论卑而易行。俗之所欲，因而予之；俗之所否，因而去之。”看起来，齐国能在公元前七世纪的二十年代到五十年代，称霸将近半个世纪，“九合诸侯，一匡天下，管仲之谋也”。

这次在临淄发起的用人大辩论，应该是在管仲死前的第三年或第四年进行的。

管仲逝于公元前 645 年（齐桓公四十一年），在此以前，他的

健康状况日益不佳,也意识到自己将不久于人世,看到功成名就,天下归心的齐桓公,已经达到他人生的巅峰状态。太得意了,太满足了,太成功了,当然,也就太骄傲了。不论谁,上至国君,下至草民,一骄傲,就头脑膨胀,就不知所以,就会走向自己的反面。这使处于病痛中的管仲,对这位国君,乃至对这个国家的未来,产生出深深的忧虑。一个过于自信的人,常常听不进去别人的反面意见,相反,却往往迷恋于别人对他的甜言蜜语,陶醉于别人对他恭维捧场。而且,管仲注意到在齐桓公的周围,出现了易牙、竖刁和公子开方等曲意阿附,投其所好,巧言迎合,讨其欢心,渐渐对其发生影响,起到作用的亲信集团。

于是,有了这次历史性的用人辩论。

甲方的齐桓公问:“将何以教寡人? 仲父!”

乙方的管仲回答:“请允许我向你建言,你身边的三位宠臣,易牙、竖刁和卫公子开方,作为陛下私底下的亲近朋友,当无可不可,但我还是建议你尽可能地疏远他们,如果,做不到这点,至少从今而后,切不可让他们掌握政治权力。”

“这是怎么讲呢?”

“因为他们的品德,不可信,因为他们的言行,不可靠,因为他们的动向,不可测,所以,对他们的未来,不放心!”

齐桓公哈哈大笑:“仲父啊仲父,你太过虑了。”他告诉管仲,这三位亲信能够得到他的信任,能够受到他的宠遇,能够讨得他的欢心,因为,他注意到了多年以来这三位好同志对他的忠诚,对他的唯命是从,对他的那一种无所顾惜、自我奉献的精神。他说:“易牙,是一位烹饪方面的行家里手,他总是在我想什么东西的时候,端来我正好想要吃的东西。哪怕半夜三更,我的胃口有一点吃的欲望,易牙肯定会适时地送来美味佳肴。有一次,我对易牙说,天底下的东西我都吃遍了,唯一没有品尝过的就是人肉了。当天

的晚餐桌上，就有一盘异常鲜美柔嫩的蒸肉。易牙告诉我，这就是我想吃的人肉，而且还是三岁小孩的肉。我问他，你怎么能知道这盘肉，是一个三岁的孩子呢？易牙说，那是我的儿子。我说，这怎么可以呢？易牙说，忠臣心目中只有君王，为了君王，是不必顾惜家人的。易牙烹其子以快寡人，犹可疑乎？”接下来，齐桓公又夸奖竖刁，“这更是一位了不起的人，所以了不起，就是他的不惜牺牲自己，心甘情愿地割掉了传宗接代的男根，这是何等舍己为人的高尚品质啊！他为了服侍寡人，为了贴身效劳寡人，为了能进入宫廷时刻效忠寡人，自愿接受宫刑，成为太监，成为宦官，这可不是谁都能做到的。竖刁自宫以近寡人，犹可疑乎？”然后，说到公子开方，“这样一位卫国的贵族，去其千乘之太子，而臣事君，十五年来追随寡人，连家都没有回去一次，这样的忠贞之士，怎么能不信任、不重用呢？”

对于管仲的答辩，台湾的柏杨先生是这样综合起来写的：“人性是这样的，没有人不爱自己超过爱别人，如果对自己身体都忍心残害，对别人岂不更忍心下毒手！没有人不爱自己的儿女，如果连自己的儿女都能下得狠心，他对谁下不得狠心？没有人不爱自己的父母，如果十五年之久都不想见父母一面，连父母都抛到脑后，对其他的人又有谁不会抛到脑后？”姜小白问：“这三个人在我身边很久，你从前怎么不提？”管仲说：“国君在私生活中，应该享有他的癖好，否则国君便没有丝毫乐趣了，但这些癖好，不能干扰到国家大事。我死之前，还可以防止他们。我死之后，恐怕他们会像洪水一样地溃决。”姜小白一生都在管仲的指导之下，只有这件事他大大地不以为然。（《中国人史纲》）

据《史记·齐世家》的颜师古所云：这场辩论，尽管齐桓公大不高兴，但他还是在口头上答应了管仲，将这三个人逐出宫外。“管仲遂尽逐之，而公食不甘，心不怡者三年。公曰：‘仲父不已过

乎?’于是皆即召返。”因为管仲已死,再也无人敢于进言谏阻。而且,他完全置当年那场用人大辩论于不顾,不但将那三个奸佞找回来,还予以重用。

姜小白平生好色,有夫人三,“如夫人”者六,公子十有余人,平时恃骄持宠,相互倾轧,埋下他死后的动乱之本。公元前643年,管仲死后的第三年,姜小白,这位诸侯之伯,也走完了他的人生途程,一个曾经叱咤风云的霸主,是怎么也想不到自己会死得这样难看。他一断气,他的最欣赏的、最依赖的,也是最后放心将国家托付给他们的这三位亲信,易牙、竖刁和公子开方,个个拥立公子,拉帮结伙,争位相残,内讧不已,一个个打得头破血流,鼻青脸肿之际,完全忘记他们的父王还停尸在宫中,根本顾不到收殓,没有一个人想到应该让死者入土为安,只知道像一群狼在厮杀,在咬啮,在争夺,打得不亦乐乎。

《史记》中有一段精彩的注释:“公有病,易牙、竖刁相与作乱,塞宫门,筑高墙,不通人。有一妇人逾垣入至公所。公曰:‘我欲食。’妇人曰:‘吾无所得。’公曰:‘我欲饮。’妇人曰:‘吾无所得。’公曰:‘何故?’曰:‘易牙、竖刁相与作乱,塞宫门,筑高墙,不通人,故无所得。’公慨然叹,涕出,曰:‘嗟乎,圣人所见岂不速哉!若死者有知,我将何面目见仲父乎?’蒙衣袂而死于寿宫,虫流于户,盖以杨门之扇,二月不葬也。”齐桓公直到最后一刻,才想到自己没脸在地下去看管仲。

一个极其成功的人,最可怕的敌人,其实就是他自己。在中国历史上,有多少曾经英明过、贤明过、圣明过的君王,最后都难以幸免走向自己反面,着实令人为之痛惜。而在制造这种命运悲剧的过程中,最常见的败局,就在用错了人。由于极其成功的人,也是极其自信的人,由于极其自信,自以为是,自以为老子天下第一,这样的人,通常不肯认错,尤其不会改错,甚至明知错了,也要错到